



98年夏天司訓所結訓分發時，我為維繫與在臺南地院任職女友初萌的感情，遂以高雄地檢署為第一志願，揮別了家鄉台北，隻身南下並不熟悉、缺親少故的高雄服務，對久居台北的我而言，這需要相當勇氣。走這一步，除了是為終結王老五生涯、邁入人生另一階段外，也希望藉此機會，近距離觀察一個往昔陌生地區的風土民情，體驗港都的活力與脈動。於是肩起大包小包的行李，風塵僕僕地驅車南下，成為雄檢大家庭中的一員，一首新的生命樂章從此譜出。

命運之神雖將我導引至此，但我對高雄的印象仍停留在小學課本中的「西子灣看日出」課文及飲食指南所介紹的六合夜市上。面對迥異於老家的陌生環境，心中滿是忐忑。上任後漸知雄檢案件質繁量多，加上係接舊股，有不少「股債」有待消化，亦須應付源源不絕的新案，對我這名初分發來的菜鳥檢察官而言，負擔可謂沈重，幾乎天天早出晚歸熬夜加班，僅能利用來回宿舍空檔與女友短暫熱線。雖然如此，未結案件數仍失控般地在報表上驟升，女友也因我無法相伴而偶有微詞，讓我不禁懷疑南下高雄服務的初衷，是否是一個美麗錯誤。

所幸有主任們的引導及學長姐的協助，不久之後生活即綻出一線曙光。這要特別感謝高大方、羅瑞昌主任費心幫我審閱書類，並不時從旁提點實戰心法，提高了我書類寫作與辦案能力，減少了我摸索的時間；而雄檢中臥虎藏龍的學長姐們，在我遭遇瓶頸時，總不厭其煩地為我解惑，且從不吝分享各項偵查技巧，雖因自己資質駑鈍而無法盡數領略，但經過多方嘗試與努力，也慢慢從挫折中體悟，逐漸掌握辦案節奏，終能將積案量逐漸壓下，熬過「分發陣痛期」的那段青澀歲月。在工作上手後，初來乍到的不安也逐漸散去，較能騰出時間陪伴女友，讓我倆在高雄市打狗領事館、蓮池潭等著名景點，及較偏遠的美濃客家村、寶來溫泉等地，留下出遊的身影。隨著感情的不斷增溫，我終於在到職年餘後抱得美人歸，在高雄完婚。

在雄檢服務期間，隨著每次外勤或勘驗，搭乘公務車來回穿梭大街小巷，我逐漸熟悉高雄各個角落，跨出了西子灣及六合夜市的侷限，而與岡山、田寮、湖內、大樹等地區結緣，這些地區對我而言，已不是地圖上冰冷的地名，而是溫暖的存在。以往總分不清的旗山、旗津，前金、前鎮，也不再混同誤認了。公餘閒暇時，與新婚的妻子漫步愛河，或悠遊柴山，已成為日常生活的一部份。不知不覺

## 在雄檢二年

### 偵查點滴

栗威穆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



等用語予以批評。不可諱言的，部分司法判決的確有經不起公評的瑕疵存在，但仍有許多議題是沒有經過理性的分析與法律面的探討，即逕以民粹的角度呈現出來。檢察官的工作應該是扮演維持正義的角色，使社會呈現出其應有的法律價值觀，萬萬不可為了迎合民粹，或妥協於政治力量，而作出與司法正義相違背的決定。每當看到那些民粹式的評論時雖然感到難過，但就像 Anthony Hopkins 在電影「超速先生」(The World's Fastest Indian) 中引用美國總統老羅斯福的話：「動嘴的人並不重要，因為他們只能看別人犯錯，告訴別人如何改進，而榮耀只屬於真正上場的人。」只有站在司法正義第一線的檢察官，才能在場上擁有屬於自己的榮耀。

期許自己在檢察官的生涯中，可以不辱身上這一套紫黑色的法袍！

這使我想到我最喜歡的電影之一——威龍闖天關。電影中的廣州知縣何汝大雖然不貪（其拒收山西布政遣使送來的五千兩賄款，惟，是何夫人背著何汝大收了下來），但是在發現偵查方向錯誤及其中冤情後，只因為了掩飾其錯誤，竟然將錯就錯，企圖枉法而為裁判。「廣州知縣何汝大」對我而言是一個有意思的角色，不是因為他的官威，也不是因為他的訴訟指揮，而是因為我跟何汝大穿得可是一樣紫色領子紫色袖子的紫黑色官服啊！雖然在現行的法律以及法庭活動中是不會出現這麼荒唐的訴訟程序（辯護人對審判官竟也開啟了的詰問），也不會有如此精彩的劇情結構，然而在大快人心的結局背後我思考的是：當身為觀眾欣賞電影的時候，我們都能明白何汝大的作為已經有辱他那一身的官服；當回到現實生活中，我們對自己的評價，是否使自己對得起一身紫黑色的法袍？

每當社會新聞版面出現所謂爭議性判決的時候，就會有不少媒體與名嘴以「恐龍」或「奶嘴」



圖／葉淑文



## 一、成立沿革

當波濤洶湧般的案件，一波接著一波地湧進檢察官之辦公桌，即使檢察官日以繼夜、挑燈夜戰、焚膏繼晷、案牘勞形偵結案件，仍無法紓解檢察官對於案件之壓力及負荷量。為解決此問題，法務部亦極力催生檢察事務官制度之建立，透過政策說明，立法院終於民國88年2月3日增訂法院組織法第66-2~66-4條條文關於檢察事務官之設置相關規定。於89年6月1日網羅律師、院檢書記官、調查官及司法警察（官）之菁英，成立檢察機關第1支生力軍—「檢察事務官」。初期本署配置12名檢察事務官，迄今已考選13期檢察事務官，協助檢察官偵辦刑案、減輕案件之壓力及負荷量。

## 二、組織成員

- (一) 本署檢察事務官從初期12人之編制，已擴編至目前之編制員額為77人，現有71人（其中1人支援最高法院檢察署特偵組、2人留職停薪，實際在職68人），並由檢察長指定1名主任檢察官專責督導，現由楊主任檢察官婉莉專責督導（歷任督導主任檢察官分別為江主任檢察官惠民、王主任檢察官登榮、林主任檢察官慶宗、劉主任檢察官玲興、范主任檢察官文欽、蕭主任檢察官博文、王主任檢察官俊力、吳主任檢察官茂松、莊主任檢察官榮松、呂主任檢察官幸玲、何主任檢察官景東、葉主任檢察官淑文）。
- (二) 為便依檢察事務官之專長分配事務，爰視業務需要分組辦事，於93年2月1日指派高文輝、黃姿錦、陳榮琳及周慶順4位檢察事務官兼任組長；日後，因檢察事務官人數及案件量增加，於95年2月23日增派張國益、李振章、洪義勝3位檢察事務官組長，其中洪義勝係具有電子資訊專長之檢察事務官組長；嗣於96年因周慶順組長辭職，於96年11月1日再增派陳文偉檢察事務官組長；99年9月1日配合業務需要增派陳佳慧檢察事務官組長，迄今，本署計有8位檢察事務官組長，並分偵查1~7組及蒐證組，每組8~13人，偵查組及蒐證組均配置組長1人、偵查組含組長共8人，蒐證組含組長13人。偵1、2、6、7組為偵查實務組；偵3組為財經實務組；偵4組為營繕工程組；偵5組為電子資訊組，各依檢察事務官之專業及需要分組辦事，並指定2位偵查實務組檢察事務官專辦補審、求償案件及指派檢察事務官協助偵查、公訴、執行檢察官辦理選舉當選無效、公訴、執行之業務。

# 檢察事務官概述

高文輝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事務官兼組長）

## 偵查點滴

以強制處分。雖然處理完畢時已是翌日早上，但那種共同攜手集眾人之力，將犯嫌繩之以法，進而維護選舉公正的踏實感，讓人無窮回味。

在一般車禍或肇逃刑案中，經過抽絲剝繭，揪出真正肇事者，或在細微處發現被告破綻而讓其百口莫辯，獲告訴人或其家屬當庭一聲「檢察官謝謝你」，也讓人印象深刻。當然，我也不會忘記，在不起訴處分案件中，告訴人質疑我偏袒或調查不周，而具函向總統府、監察院等單位陳情，於接獲來文後說明函覆的處理過程，雖然各該案件俱經高雄高分檢駁回再議，相關陳情均未成案，但我仍會時時提醒自己，日後在認事用法上要更細膩，務求無愧於心。

因緣際會來到高雄服務，進而在此成家、立業，並在雄檢受到各位長官及學長姐的指導提攜，讓我能運用習得的語言與偵查技巧，在本署各科室行政人員的支援下，妥適處理各個案件。我十分珍惜這份緣分，也會惕勵自己持續精進，為維護高雄治安而奉獻一己之力。

間，我已逐漸融入此間的生活，成為大半個高雄人了。

除了風土人文的體驗，閩南語能力的提升也是收穫之一。語言在開庭時的角色至為關鍵，使用當事人熟悉的語言，往往使其倍感親切，減少排斥，在不知不覺中拉近與民眾的距離，大有助於案件的進行。高雄開庭以閩南語溝通的情況十分普遍，北部出身的我對此原深以為苦，但經過長期強迫自己收聽閩南語電台、音樂，並把握每一次以閩南語交談的機會，竟從初來時的鴨子聽雷，到慢慢無須借助他人即可理解內容，甚至可使用有限的閩南語開庭問案。儘管自己開口時總有濃濃口音，遣詞用字也偶有錯誤，但多數時間已無須勞煩他人，而能依己意主導開庭節奏。

在雄檢近2年的辦案生涯中，印象深而美好的，是99年里長選舉時，在羅瑞昌主任指導下，與本組學長姐一同進駐分局，於過濾相關情資後，分頭搜索、傳拘被告及證人，蒐證齊全後即馬拉松式地熬夜問案，在突破涉案人心防後向上溯源追查，並於案情明朗後按情節依法施



旗後燈塔／高雄市觀光局